

## 参考文献

1. 程相占, 论先秦两汉民歌的叙事特征, 学术月刊, 1997 年第 7 期
2. 陆晓光译, 中国古典诗歌中的叙事因素, 文艺理论研究, 1993 年, 第 1 期
3. 傅修延, 先秦叙事研究, 东方出版社, 1999 年
4. 厄尔·迈纳, 比较诗学, 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8 年

**Сунь Юйцянь** – Сианьски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связи, г. Сиань, КНР, e-mail: vickeysun@mail.xjtu.edu.cn

**Sun Yuqian** –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Xi'an, China, e-mail: 38700693@qq.com

**Янгутова Рита Робертовна** – кандидат философских наук, доцент, Бурят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г. Улан-Удэ, e-mail: maryyang@mail.ru

**Yangutova Rita** – Candidate of Philological Sciences, Associate Professor, Buryat State University, Ulan-Ude, e-mail: maryyang@mail.ru

УДК 342.56(510)

DOI 10.18101/2306-753X-2015-2-34-39

© **Ань Цзыхуэй**, © **Ли Линьсян**  
**An Zihui** 安梓慧, **Li Linxiang** 李林祥

### **К проблеме о необходимости создания окружного суда в г. Манчжурия КНР**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ourism Circuit Court of Manchuria City**

Toda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sitivism, the circuit trial system in China has now entered a period of comprehensive recovery and development; Look from the circuit trial system of the effect, it ha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convenient, fast and efficient. And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modern tourism industry, tourism has become important way for recreation. And Manchuria is located in the China and Russia in the area in between The Three Kingdoms, advantageous geographical position, makes the manchuria this charm city have the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 From Sanya, Zhangjiajie tourism circuit court appear larger advantage in tourism disputes, the author thinks that, Manchuria town need according to oneself development construction of tourism circuit court, and fully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tourism circuit court in the role of dispute settlement mechanism. To this end, the author discusses the Manchuria town tourism conception of building a circuit court of the series of problems, hope to optimize the Manzhouli town tourist soft environment has a certain significance.

**Key words:** Circuit trial system, tourism circuit court, Manchuria, China.

#### **论满洲里市旅游巡回法庭的建设**

安梓慧, 李林祥

(内蒙古大学满洲里学院 内蒙古满洲里 021400)

**摘要:** 现今, 从实证主义的角度讲, 我国的巡回审判制度现已进入了一个全面恢复和发展的时期; 从巡回审判制度施行的效果上看, 它具有方便、快捷、高效等特点。且随着现代旅游业的迅猛发展, 旅游日渐成为人们休闲娱乐的重要方式。而满洲里正地处中俄蒙三国交界地区, 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 使满洲里这座魅力城市具备国际化的视角。借鉴三亚、张家界等景区旅游巡回法庭在解决旅游纠纷方面显现的较大优势, 笔者认为, 满洲里市需要根据自身发展状况建设旅游巡回法庭, 并充分重视旅游巡回法庭在旅游纠纷解决机制中的作用。为此, 笔者论述了满洲里市旅游巡回法庭的建设构想的系列问题, 希望对于优化满洲里市旅游软环境有一定的意义。

**关键词:** 巡回审判制度, 旅游巡回法庭, 满洲里。

2002 年党的十六大提出了司法改革的要求，2004 年随着司法改革的逐步深入，巡回审判制度自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创建后再度受到重视。最高人民法院在一系列规范性文件中强调了巡回审判制度的必要性，开始重新构建巡回审判制度。在此影响下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在各地法院陆续建立了巡回审判法庭，旅游巡回法庭的建设便是其中之一。目前浙江、海南、湖南、广西等在本省的多方协作下均在景区设立了旅游巡回法庭，启动联动机制，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近年来，随着满洲里市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深入推进，为满洲里这座颇具异域风情的边疆城市的旅游发展带来崭新的机遇。满洲里市的旅游业快速发展，国内、国际客流、物流等逐年上升，但同时游客维权难、成本高、诉讼效率低等现象也随之出现。而把“旅游巡回法庭”搬进景区，将更好地方便群众诉讼，节约诉讼成本，提高诉讼效率，依法快速处理纠纷，及时化解矛盾，减少社会不稳定因素。同时也为旅游纠纷当事人提供一个“便民、有效、低成本”的维权渠道和司法救济渠道，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真正做到司法为民、司法利民，为旅游行业良性发展提供司法保障。故而，笔者认为，满洲里市设立“旅游巡回法庭”，切实解决旅游活动中发生的各种“维权难”现象就十分必要，笔者对此提出了一定的建设构想希望可以有助于完善满洲里市的旅游业发展。

## 一、我国巡回审判制度及旅游巡回法庭综述

### （一）我国巡回审判制度的概念及特征

巡回审判制度是一项古老的司法制度，世界上最早确立这个制度的国家是英国。后在西方国家发展，一度走向衰落，但并未消失。我国巡回审判制度也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路，并在现代社会昭示着其勃勃的发展活力。巡回审判，是指人民法院特别是基层人民法庭，直接到当事人所在地进行审判，减轻当事人诉讼负担的一种审判方式。<sup>1</sup>这种审判方式体现了便民、利民的司法理念，在审判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通过对巡回审判制度概念的分析及实证调查研究，我国的巡回审判制度的特征可以归结为如下：其一，巡回审判适用的范围相对特定。其适用的案件类型特点具有有限定性，即简单、标的额较小、适宜公开、具有教育意义等。其二，实施巡回审判的主体一般是基层人民法院或人民法庭，另外，也有不少地区的中级法院设立了巡回审判法庭或巡回审判点，或者依托巡回审判这一方式进行法制宣传，这些都使得巡回审判法庭的审判组织形式专业化趋势日渐明显。其三，从巡回审判运用的程序上来看，多适用简易程序，采取巡回收案、就地立案、就地审理、流动办案、即时调解、及时宣判等，实现了降低诉讼成本、缩短审理周期、减轻当事人诉累、快速解决矛盾纠纷的效果。最后，从结案方式上来看，主要以调解为主。表明对当事人主体地位的尊重，同时也可以有效地促进诉讼民主，符合当前“司法为民”的工作主题和“公正与效率”的群众路线。

### （二）我国旅游巡回法庭的概念及特征

我国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的旅游法第二条将“旅游”概念的界定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组织到境外的游览、度假、休闲等形式的旅游活动以及为旅游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经营活动。”旅游巡回法庭，即在旅游景区

---

<sup>1</sup>肖扬：《最高人民法院 2006 年 3 月 11 日在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设立的巡回法庭，专门处理旅游纠纷，为游客提供便捷的司法服务。而“灵活”二字恰最能概括旅游法庭处理纠纷的特色，即一律适用简易程序，快立、快审、快执，当庭调解、案发地调解、电话调解，小额旅游纠纷案件免交案件受理费、执行费。由此不难发现，旅游巡回法庭是巡回审判的一个方面，是在巡回审判制度的基础之上发展而来的。

### （三）我国巡回审判制度及旅游巡回法庭的存在价值

结合我国巡回审判制度的历史沿革及当前旅游巡回法庭的发展现况，不难发现巡回审判制度及旅游巡回法庭对我国发展的重要价值。巡回审判践行了司法为民的理念。旅游巡回法庭设立在风景区之内，可以使游客在发生矛盾纠纷时，在不了解当地情况，且停留时间短暂的情况下，可以到巡回法庭去解决纠纷，起到便利游客进行诉讼的作用，这是其一。其二，对有限的司法资源进行合理配置、及时解决矛盾纠纷，实现司法大众化与专业化的共存互融。巡回审判制度致力于服务基层，在坚持司法专业属性和独立品格的原则下强调司法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可以防止人民群众与司法之间距离的增大，在某种意义上有利于实现社会对司法的普遍认可。最后，苏力说过：“今天的司法下乡是为了保证或促使国家权力，包括法律的力量，向农村有效渗透和控制”，也即辐射价值。在实践中，巡回审判制度是国家权力向下渗透的一种体现，也是国家对乡村社会进行依法治理的一种有效手段，巡回法庭建设可以有效开展普法宣传、进行法制教育，从而使人民群众更容易地学习到法律知识，对于推进法治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 二、满洲里市旅游法庭建设的现实必要性

现今，从实证主义的角度讲，我国的巡回审判制度现已进入了一个全面恢复和发展的时期；从巡回审判制度施行的效果上看，它具有方便、快捷、高效等特点。且随着现代旅游业的迅猛发展，旅游日渐成为人们休闲娱乐的重要方式。而满洲里正地处中俄蒙三国交界地区，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使满洲里这座魅力城市具备国际化的视角。作为国门城市，近年来，满洲里市委市政府以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为抓手，将整座城市充分整合三国文化元素，作为一个 5A 级景区来打造。2013 年，满洲里市旅游总人数达 620 多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43.9 亿元，旅游产业增加值占试验区 GDP 比重达到 23%，占服务业的三分之一左右；据统计，截止 2014 年 8 月底，全市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1326.83 万人次，其中接待入境游客 37.52 万人次（不包括一日游），同比增长 28.23%，提前 4 个月完成自治区下达的全年旅游接待人数目标任务。旅游收入 264.98 亿元，其中创汇 2.04 亿美元，同比增长 29.36%，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 76.6%，旅游业已经成为满洲里试验区重要的支柱产业。满洲里已经成为全国重要的旅游目的地、内地游客赴俄蒙旅游和俄蒙游客赴内地旅游休闲度假的重要中转站。旅游业的迅猛发展，旅游纠纷的复杂化、多样性也随之而来。故而，满洲里市建设旅游巡回法庭是必要的，以保障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规范旅游市场秩序，保护和合理利用旅游资源，促进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

巡回审判制度在长期的司法实践中得到了党和人民的高度肯定，成为人民法院优良司法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已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开来，出现了复兴的态势。且与固定式审判相比，巡回审判可以方便群众进行诉讼、对普法进行宣传，有助于提高人们的法律素质，所以这一制度的复兴对我国建设法治社会有着重要的积极意义，满洲里市也需抓住发展时机并结合本地区的实际建设旅游巡回法庭。

### 三、国内多地实施旅游巡回法庭的建设机制存在的问题

#### 1. 司法为民的理念不能得到真正全面体现

由浙江、海南等省在具体实施和运行旅游巡回法庭的过程中可知，很多时候司法为民的理念不能得到真正的体现。主要有两个方面的表现：一是过分注重调解结案。实践中，很多的法院将较高的调解率作为考核业绩的标准，有些审判人员便过于追求办案的社会效果，如此不利于树立法官和法院公正权威的形象。这些情况既达不到巡回审判的真正目的，也会在群众中造成不良的印象，使司法为民没有落到实处。二是当庭舆论对法官判决的影响。如果旁听群众众口一声地要求判案人员惩处被告时，法官很容易收到这些群众情绪的影响，影响到法官以事实为依据判案。因此，如何让法官在巡回审判的过程中避免受到群众情绪影响，从而使案件取得较好的法律效果，真正做到司法公正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所以，满洲里市若建设旅游巡回法庭应重点关注此类问题的解决。

#### 2. 现行的立法过于抽象，缺乏可操作性

目前关于我国巡回审判制度的立法非常少，满洲里市的相关立法自然也很很少，这样使得这项制度在实际运行的过程中缺乏可操作性。我国现行的立法主要有：我国《民事诉讼法》第121条规定“人民法院可以根据需要对民事诉讼行为进行巡回审理，就地办案”；此外，还有2013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百五十九条、第一百六十二条的规定，其他大部分都是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政策性指导意见，如《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庭若干问题的规定》第18条规定：“人民法庭根据需要可以进行巡回审理，就地办案”等，均缺乏系统化、规范化。对于一项具有广泛影响并被广泛适用的制度来说，仅有的这些规定过于抽象，不能为巡回审判提供操作性较强的规范。

#### 3. 缺乏充分的物质保障及与其他基层组织的协调性差

巡回审判制度要求人民法院到当事人所在地、案件发生地或者巡回审判点去就地收案、立案和办案，这样做可以起到方便人民群众进行诉讼，减轻人民群众诉讼负担的作用，但是，却加重了人民法院应当承担的人力、物力、财力的负担。实践中，实施巡回审判的人民法院并不能得到充分的物质保障，从而给当地的人民法院实施巡回审判造成较大的负担。此外，国内多地在旅游纠纷的解决中需要工商管理部门、公安机关等的协作时，地方政府解决的效果不佳。满洲里市若建设旅游巡回法庭这些问题应当预见并应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

### 四、满洲里市旅游巡回法庭建设的构想

旅游业是战略性产业，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当前我国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快速发展时期，日益增长的大众化、多样化消费需求为旅游业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为充分发挥旅游业在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并综合借鉴三亚、张家界等景区旅游巡回法庭在解决旅游纠纷方面显现的较大优势，笔者认为，满洲里市需要根据自身发展状况建设旅游巡回法庭，并充分重视旅游巡回法庭在旅游纠纷解决机制中的作用。为此，笔者论述了满洲里市旅游巡回法庭的建设构想的系列问题，希望对于优化满洲里市旅游软环境有一定的意义。

#### 1. 正确贯彻落实司法为民的理念，切实实现司法公正

无论在实体上亦或是程序上都要切实遵行巡回审判制度的精髓，即司法公正、司法便民、为民。在具体实行时要使司法贴民心、体民情、顺民意、促进和保障民生，及时、高效受理并妥善处理游客投诉，争取在第一时间、第一现场及时化解纠纷，为

双方当事人架起沟通交流的平台，化干戈为玉帛，使双方当事人消除矛盾，化解积怨。使游客感到备受尊重，避免纠纷扩大造成不良影响。使司法大众化，增强大众的法律知识及观念，便于建设法治国家，更好地实现司法的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在实体上坚持公平优先兼顾效率的原则；在程序上坚持严格性与灵活性的统一。在诉讼的各个环节中体现法律的人文关怀，使法律贴近人们的生活，使人们获得法律的援助。

## 2. 完善立法，使巡回法庭更具操作性

在现行立法中对巡回法庭的规范缺乏操作性，这就需要对相关立法加以重视，从而实现巡回法庭建设的法治化。首先，明确旅游巡回法庭的受案范围。对旅客的标的额 800 元以下、有关旅游服务人员的态度、适宜适用简易程序<sup>1</sup>等的旅游纠纷进行调解，并对相关旅客进行法制教育，有助于法律的宣传。其次，根据满洲里的旅游具体情况，确定各景点旅游巡回法庭设立的周期，节省司法运行成本和鼓励司法人员积极工作。最后，对审判的人员予以固定。笔者建议，最好由退休的法律与人情经验丰富的老法官进行调解，以便争取最全面、多角度的解决好旅客游玩过程中的纠纷，使旅客真正实现欢乐游，不是气愤行。

## 3. 完善相关的物质及与其他基层组织的协调保障机制

三亚、张家界等景区的旅游巡回法庭的建设机制对满洲里市关于旅游巡回法庭的建设具有一定的可参考性：满洲里市若要有效得开展巡回审判制度，加强人民法院的物质保障是必不可缺的。地方财政是巡回审判制度的物质来源，适当加强地方财政对人民法院的物质支持是加强巡回审判物质保障的重要条件。例如，在加强人民法院物质保障的同时，必须同时做到降低巡回审判的运行成本。首先，要提高巡回审判的办案效率，做到对运行成本的直接节约。其次，要增强巡回审判的办案效果，做到对运行成本的间接节约。使巡回审判更加规范和顺畅，达到节约运行成本的目的等规范措施需要加以解决。另外建成的旅游巡回法庭要与满洲里市旅游委、消费者协会、工商管理部门、公安机关等多方协调，启动联动机制，共同协调处理纠纷，并倡导旅客文明出游，确保旅客旅行心情顺畅，更好地服务人民，增加满洲里市旅游业发展建设的口碑。

现今，我们对旅游业的重视已达到空前的一致，从中央到地方无不提出优先发展旅游的政策措施，需要明确的是，满洲里市要“加快推动旅游产业发展模式由观光游为主导向休闲度假游为主导的转型升级”，并设立旅游巡回法庭。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寄希望于法治，用完善的法律制度来保障旅游业的良性发展。最后、期待本文中所提出的建议能够得到重视并且采取相应措施完善旅游纠纷的解决制度，为满洲里市旅游业的发展做出一定的贡献。

### 参考文献

- 1 严晓英. 我国巡回审判制度研究. 西南政法大学硕士论文. 2009.
- 2 徐昕. 纠纷解决与社会和谐. 法律出版社. 2006:95.
- 3 杨春华. 浅析中世纪英法的土地分封制及与王权的关系. 贵州大学学报. 2002 (3).

<sup>1</sup>此处采用张文显教授 2002 版《法理学》

- 4 仗欣一. 从司法为民到人民司法—陕甘宁边区大众化司法制度研究.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7.
- 5 苏力. 法治及其本土资源.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4:305.
- 6 刘国红. 试论巡回审判的运用. 当代法学论坛. 2010 (3).
- 7 URL: <http://www.hlbrly.gov.cn/lvyouxinwen-info-2757.htm>

*Ань Цзыхуэй* – Манчжурский институт, Университет Внутренней Монголии, г. Манчжурия, КНР, e-mail: 99296340 @qq.com

*Ли Линьсян* – Манчжурский институт, Университет Внутренней Монголии, г. Манчжурия, КНР.

*An Zihui* – Manzhouli College,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Manzhouli, China, e-mail: 99296340 @qq.com

*Li Linxiang* – Manzhouli College,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Manzhouli, China.

УДК 008:39(510)

DOI 10.18101/2306-753X-2015-2-39-42

© Сюй Хун  
Xu Hong 徐红

### Этническая культура приграничных районов города “B&R” and Border city culture in minority areas cultivation

In this paper, taking “B&R” in the process of construction, culture highlights the bridge and the leading role of the borderland minority B&R in China urban characteristic cultural significance and present situation analysis, proposed in the process of construction along the “B&R” play to the border B&R national history, cultural advantages, strengthen corresponding path of city characteristic culture.

**Key words:** Border Ethnic Areas, “B&R”, urban culture, China.

### “一带一路”背景下沿边民族地区城市文化培育初探 徐红

**摘要:** 本文以“一带一路”建设进程中,文化凸显的桥梁作用和引领作用出发,对我国广大的沿边民族地区城市特色文化培育的重要意义和现状进行分析,提出在建设“一带一路”进程中发挥沿边民族地区历史、人文优势,加强城市特色文化培育的相应路径。

**关键词:** 城市文化,“一带一路”,沿边民族地区。

#### 一、综述

“一带一路”战略构想是时代发展的新要求,是中国和平发展理念的新体现。共建“一带一路”的基本理念是顺应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文化发展多样化、社会信息化发展的潮流,即坚持和谐和包容的准则。城市特色文化可以说是民族地区、边疆地区集中体现中国多样性特点的这样一个载体,我们在“一带一路”的建设当中,西部地区特别是沿边民族地区发生了一个很重要的转变——从历史上的边缘地区、改革开放的后方地区转变成为前沿地带,而这个前沿又是一个既要对内开放,又要对外开放的双向开放“中心区”。那么从这样一种角度出发,具有示范效应的民族地区的文化优势应该说相当重要,因为对外开放本身不仅仅是经济方面的内容,而且是文化方面的内容。沿边民族地区的示范效应和文化优势十分重要。推进“一带一